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佳雯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34
傳真：02-27252869
電子信箱：ax4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安字第115307531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43691004_11530753101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115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臺大地質與防災探索營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「防災教育中程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藉由與國內大學合作辦理營隊，讓學生瞭解防災知識，親身體驗防災措施與應變機制，深化高中學生防災意識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辦理時間與方式：
 - (一)115年10月18日(星期日)半天：室內專業課程講授。
 - (二)115年10月19日(星期一)至10月20日(星期二)：全天進行野外實察教學。
- 四、辦理地點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大臺北、宜蘭、花蓮地區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(年滿15歲以上)，錄取人數30名。
- 六、費用：全程免費。



內湖高工 1150622



NSAA1156007055
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自115年9月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起至115年9月8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止，至Google表單（<https://reurl.cc/V2A8K6>）報名。報名學生另需填寫營隊報名表（如實施計畫附件2），繳交至就讀學校承辦窗口，經核章彙整後於9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前，以聯絡箱（240）或郵寄方式送至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（臺北市文山區116興隆路三段115巷1號，教官室收）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
- 八、錄取名單預計於9月21日（星期一）前，公告於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網站首頁。
- 九、請各校核予錄取學生公假登記，以利參加探索營活動。
- 十、聯絡窗口：萬芳高中賴主任教官（02-22309585轉430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（含附件）、國立臺灣大學地質科學系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賴家榮主任教官（含附件）

